

证券代码：833181

证券简称：泰久信息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深圳市泰久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吴亚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拟选举吴亚伟先生为公司董事。

选举吴亚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王丽斯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董事职位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时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拟选举吴亚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吴亚伟，男，1989年11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；2009年毕业于西安软件科技学院，大专学历，2018年毕业于暨南大学，本科学历；2022年毕业于英国格林多大学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2009年3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西安地平线软件开发有限公司，任开发工程师；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项目经理、开发工程师；2013年6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泰久信息系统股份有

限公司，先后任项目经理、高级项目经理、研发副总监、研发总监、副总经理。2018年9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江苏福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，2021年12月至今担任江苏福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选举吴亚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；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深圳市泰久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泰久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